

# 2024 级教育学院主修专业确认工作细则

2024 级教育学院主修专业确认工作由教育学院主修专业确认工作小组负责进行。按照《浙江大学本科生主修专业确认办法》（浙大发本〔2016〕109号）文件、《浙江大学本科生院关于〈浙江大学本科生主修专业确认办法〉（浙大发本〔2016〕109号）中条款修改补充的通知》（浙大本发〔2021〕21号）执行。

## 一、 教育学院主修专业确认工作安排

### 领导小组

组 长：阚阅 叶晓萍

成 员：胡亮 崔倩 孙元涛 梅伟惠 李艳 邵兴江

### 工作小组

组 长：胡亮 崔倩

成 员：韩双淼 李木洲 叶映华 马静萍 赵津婷 吴春霆

## 二、 主修专业确认及转专业容量

专业容量一览表（不含竺可桢学院、留学生及内地民族班学生）

专业名称	第一轮类内容量(含三位一体学生人数)	设置相关课程要求的专业扩容率 5-20%			
		第二轮容量(不超过)	大一寒假转专业容量	大一暑假申请转专业容量	大二学年转专业容量
教育学	46 (含三位一体 24)	4	第二轮确认后剩余容量	转专业剩余容量	1

### 1. 第一轮确认

只接收类内申请。按学生专业志愿优先级，自前向后、分批次进行确认或遴

选。当申请人数不大于专业基本容量时，申请学生全部确认予以接收；申请人数大于专业基本容量时，专业组织遴选。

## 2. 第二轮确认

可接受类内或跨类申请。当申请人累计数不大于专业接收容量时，申请学生全部确认予以接收；申请人累计数大于专业接收容量时，专业组织遴选。

教育学专业对浙江、上海、北京、天津、山东、海南、河北、辽宁、江苏、福建、湖北、湖南、广东、重庆、吉林、安徽、江西、广西、贵州、甘肃、黑龙江等 21 个实施高考改革的生源地学生无选考科目要求，但只能高分转低分。跨校级代码确认视同转专业，学生跨校级代码确认后不得转专业。

## 3. 专业遴选

高考相对成绩占 50%，面试成绩占 50%，按综合成绩从高到低排序进行遴选。

1) 高考相对成绩计算方法如下：

$$\text{高考相对成绩} = \frac{\text{学生高考成绩 (文/理)}}{\text{生源地省市的 (文/理) 最高高考成绩}} \times 100$$

不分文理的新高考省份以专业组或专业为统计单元。

2) 面试要求：思想品德（20%）、语言表达能力（中文/英文）（10%）、专业能力（40%）、综合素质（30%）。

## 4. 关于转专业

转专业不受选考科目和高考分数限制，但需符合教育学专业培养方案的要求。教育学专业 2024 级接收转专业学生无前置课程要求，但须同时满足：1) 每个长学期获得学分不低于 20 学分，即大一春夏学期转专业不低于 20 学分，大二秋冬学期转专业不低于 40 学分，以此类推；2) 所有课程累计平均绩点不低于 3.5，不符合要求的不进入面试。申请转专业学生需通过专业综合考评（面试）方能转入。

## 主修专业确认工作的程序

1. 学生本人在学校规定时间内递交申请；

2. 当申请人数不大于专业基本容量时，申请学生全部确认予以接收；
2. 申请人数超过接收容量，专业进行遴选；
4. 主修专业确认工作小组和领导小组审核；
5. 确认结果予以公示；
6. 确认结果上报学校。

本细则由学院本科教育办公室负责解释。

2024年9月